

黑龙江新和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物制造中试平台项目、发酵制品及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 2.1-2016）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为使各社会团体及群众了解、参与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现将本项目有关信息公告如下：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黑龙江新和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物制造中试平台项目、发酵制品及技改项目

建设地点：黑龙江省绥化市绥化经济技术开发区

建设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在黑龙江新和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院内利用现有918/919车间厂房及装置，采用生物发酵法共线生产TA：3500吨/年；利用厂区现有空地，新建生物制造中试车间，生产D酯：5000吨/年、BC：30吨/年、A7：1000吨/年、TA：4000吨/年。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黑龙江新和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卢工

联系方式：0455-7876052

通讯地址：黑龙江省绥化市绥化经济技术开发区

邮箱：c.tingguo@cnhu.com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黑龙江冰众环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联系人：孙工

联系方式：13613629859

通讯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南直综合园区盟科视界11栋1-2层2号商服

邮箱：sun20240120@163.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见附件，并按照表格规定格式要求填写，

具体链接为: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注: 公众提交意见时, 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 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话、电子邮件或者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黑龙江新和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02 月 27 日